# 仿写城南旧事作文350字(45篇)

来源：网络 作者：落花成痕 更新时间：2025-01-15

*仿写城南旧事作文350字1在惠案馆中，英子认识了秀贞与妞儿，懂得了友情；在荒草园里，“厚嘴唇”再坏，了却令她感受到了善良……最后，与父亲的离别，更是让英子真正地长大，成为一个小大人了。这一次次的离别，令小英子蜕变，成长。同时，也让我深刻地联...*

**仿写城南旧事作文350字1**

在惠案馆中，英子认识了秀贞与妞儿，懂得了友情；在荒草园里，“厚嘴唇”再坏，了却令她感受到了善良……最后，与父亲的离别，更是让英子真正地长大，成为一个小大人了。

这一次次的离别，令小英子蜕变，成长。同时，也让我深刻地联想到了现在。

我已经是一名六年级的学生了，没过多久就要和我年的同学告别了，想想和自己同窗六年的好友分别，这是多么令人伤感的一件事啊！下课了，仿佛那一个个熟悉的身影都会随风而去，“彭”的一声炸裂开来，消失不见。一切都仿佛泡影。可是，我想要挽留住他们，即使时光一如既往地向前冲着。就算我心里明白，该来的总还是要来的。但是，自从我看了《城南旧事》这本书后，我猛然间顿悟了！离别，并不是一场可怕的结束；离别，是一个更为美丽的开始！过去的就让他过去了吧，化作薄雾也好，浮云也罢；我不管他是否被初阳蒸融，还是被清风吹散。我只知道，他们并不是真的没了。同学的情谊永远都在，在我的心中，在我们所有人的心中。这，是一场更美丽的开始！

所以，当你与他人离别之时，请不要哭泣，你应该笑着对他、他们说：“嗨，你好！”

**仿写城南旧事作文350字2**

青春总是令人羡慕，《城南旧事》后感：拥有一颗青春的心。冰心老人如是说。是的, 青春是喷薄的旭日, 是竞发的百舸,是无悔的追求。但是一颗青春的心, 比青春更难得。用青春的心来观察这个世界, 可以有更深更深的感悟。拥有一颗青春的心, 我可以和英子一样, 用善良、真诚去接待每一个人。无论是惠安馆的疯子, 还是兰姨娘。也许会有人说, 那是天真,可我说不是, 那是人心底的纯真, 没有受到任何污染。当人人都讨厌惠安馆的疯子时,青春的心可以帮助疯子解放自己；当人人都憎恨那个小偷时, 青春的心可以了解那个人内心的痛楚；当人人都在为花落了而悲伤时,青春的心可以学着坚强，我愿自己长伴一颗青春的心, 这样, 我就能忘却一切, 做最真的自己。

**仿写城南旧事作文350字3**

之后的每一天丈夫回家就更晚了，也很早就去钓鱼了。妻子桑娜也跟勤劳，从早忙到晚，为了别让孩子们都饿坏了，桑娜和渔夫每天都吃不饱。

就在一个阴暗的早晨，传来一阵龙卷风。那龙卷风越来越靠近渔夫，居然把渔夫和船船一起飘了回来。桑娜赶忙去看渔夫，发现渔夫受伤了，船也烂了。桑娜伤心起来，说：“现在我们该怎么办。”渔夫说：“我们的房子还值点钱，我们把它卖了，治好我的伤。”“那我们住哪里”桑娜伤心地说。“我们还可以到处去找工作”渔夫说。过后，桑娜和渔夫把房子卖了，用钱把渔夫的伤治好了。

以后，他们到处流浪，没有地方睡，没有东西吃，也找不到工作。就在一个偶然的机会，桑娜看见一辆车子正要撞一个小孩时，桑娜毫不犹豫地把小孩推开了。小孩哭着说：“谢谢您，阿姨。”之后，小孩就走了。到了后来，桑娜和渔夫，还有7个孩子，在马路上饿慌了。当他们醒来的时候，看到的却是那个小孩子，还有一个身穿金黄色衣服的人走了过来，那人微笑着说：“谢谢你，救了我的儿子，您有什么愿望，我可以满足你。”桑娜说：“我救人，并不是为了什么报答，而是出自于好心。”那个小伙子被桑娜的精神所感动了，他说：不如，我帮你们找一份工作吧。”渔夫说这个主意不错。

后来，渔夫努力的工作，赚了不少钱，过上了幸福美满的生活。

**仿写城南旧事作文350字4**

难以忘怀的清澈 画面清楚了起来，有种安详、怀旧、自然的感觉。音乐声很清澈，很悠扬，像是在慢慢地道着一串故事。古朴简单的屋子，看上去很温馨，但一砖一瓦间，却又一点点渗透出不易察觉的凄凉。

《城南旧事》这本书我早就看过了，但是，从电影里，我还是得到了不一样的感觉。   画面上的小英子，眼镜是那么清澈，就连生病时也不会变得浑浊。那种让你似乎永远也无法让她“满足”的好奇从她的眼睛里全透了出来。无论看什么东西，她都用这种清澈、好奇而善良的眼神去注视；无论是什么人，她都认为对方是好人。在英子的心里，有一个充满善良的美好的小世界。   也许就是这份善良和好奇，才让她和一个陌生的小偷成了朋友。可能，她觉得，小偷和其他人一样，只是人们喜欢叫他“小偷”罢了。看那一段的时候，小英子清澈的目光和那个“小偷”叔叔和蔼的笑容掩映在草丛里，莫名其妙地容成了带有淡淡地神秘气氛的一幅画。   英子曾为自己“分不清贼子和好人”而感到苦恼。

但，正是这“糊涂”让她看见了另一个美好的世界。当她看见那个被抓起来的小偷正是前几天认识的那个叔叔时，她的眼睛里顿时充满了失望和恐惧。那时的英子，应该是在为她身边竟有个“坏人”而害怕吧？   我记得最清楚的，是那个总和英子拌嘴的宋妈。记得清楚，不是因为宋妈本身，而是英子和宋妈拌嘴的那副机灵样让我印象深刻，便连同宋妈一起记住了。英子对宋妈说话时的样子，使我脑子里第一时间就蹦出一个词：“鬼马精灵”。可那从小嘴里一个字一个字蹦出来的句子，却又透着一股认真劲，俨然是个有板有眼讲着大道理的“小鬼”。那认真劲和似乎在滴溜溜转的明亮眼珠让我忍俊不禁。而她吐出来的话，仍是和她自己一样，调皮，可爱，带有很浓的“童言无忌”的味道。就算她是真生气了，说出来的话也是如山泉般清澈。   也不能忘那个镜头：英子站在静静吃草的骆驼前，仔细地看着骆驼嘴巴的运动，认真地学者它们动着嘴唇，磨着牙齿。也许，可爱的英子只是因为有趣和惊奇而学者一起动起嘴巴，但一个小小的动作，却又散发出一股甜甜的、令人回味的稚气。我们以前也是这样啊！记得以前去医院的.时候，看着护士拿着针管给病人注射时，我自己看着，也慢慢用手指在自己手臂上点着、划着。

“爸爸的花谢了，我也不再是小孩子了”。记得书里有这么一句话。英子的爸爸因为生病，永远地离开了英子和弟弟妹妹们，还有英子的妈妈。影片最后，英子似乎一下子就长大了许多，那活泼调皮劲一下子就消失了。我想，她应该是被迫长大的。是那么多告别或永别，让她瞬间成长了。没有人愿意长大吧？因为，童年，终究是最美好、快乐的。英子也应该是这么觉得吧？   电影里，每一段所出现的人物，最后都离开英子，连最亲的宋妈和爸爸也和英子挥手告别了。片尾，又是那悠悠的歌声，但不像片头那样在娓娓说着故事。这时，歌声讲述的是一个由许多故事交织在一起，却又碎成一片片的、美丽的梦，它在向我们展现一幅淡淡而又温暖的水墨画。这时，镜头扫到的每个角落都是空空的，只有一个可爱小女孩——英子填满了整个画面，那歌声有些悲凉，但又带着几缕淡淡的幸福感，仿佛是个已长大的成人在回忆童年。英子，她虽然生活在“满地人间烟火”的地方，却是那样清澈，使那条巷子的空气仿佛也变得格外纯净。

“长亭外，古道边，芳草碧连天……”略带稚气的童音久久回荡在耳边，如余音绕梁。接着，隐藏在歌声中的清脆的驼铃声渐渐地，渐渐地，变得清晰响亮了。这时，周围的空气仿佛已不再变得那么闷热，耀眼的骄阳已化作一轮暖暖的冬阳……

**仿写城南旧事作文350字5**

翻开那一袭墨黑的《城南旧事》，不知为何，我的心情感到沉重起来，一丝淡淡的忧伤笼罩在我的身旁。

这本书是描写旧北京形形色色的人和事。从童年的骆驼队到爸爸的花落了，中间英子经历了许多成长的变故。也就是这样，一个个人物开始走进故事里：惠安馆内被称做疯子的姑娘秀贞、英子的好朋友妞儿、为供弟弟上学而无奈做小偷的哥哥、常住在英子家躲风声的德先叔、被施家赶出来留宿英子家的兰姨娘、英子家的仆人宋妈、因病去世的爸爸……他们都是英子成长中最重要的人物，也是教会她许多道理的人。

令我印象最深的还是惠安馆那章。秀贞是英子搬到新家认识的新朋友之一。她天天听着她念叨着小桂子之类的话，使英子很好奇，她觉得假装有一个小桂子很好玩，于是她每天上午偷偷跑去惠安馆和秀贞玩，听她讲小桂子的事。可是似乎胡同里谁都说秀贞是疯子，不许自己家的孩子靠近惠安馆。但是在英子的眼里，秀贞跟其他人家的姑娘没什么两样嘛。直到有一次，她无意中听到了宋妈说的话，才知道秀贞为什么会变疯的。原来，秀贞和一个借宿在惠安馆的学生相爱，有了孩子，但是他必须得回家一趟，可怕是被他妈扣在了那里，一走就是六年。后来秀贞生下来一个女孩，却被她妈丢到了齐化门城根下，她从那时开始就疯了。英子从秀贞口中得知了整件事情的来龙去脉，她还告诉英子小桂子的脖子后面有一块青疤，拜托英子帮忙找到小桂子。秀贞的眼睛下面有两个泪坑，英子的好朋友妞儿也有两个泪坑，英子经常把妞儿和小桂子混在一起。直到有一天，妞儿和英子哭着说她不是她爸妈亲生的，说要回齐化门找她的亲生父母时，英子恍恍惚惚地去掀开妞儿的头发，发现妞儿的脖子后面真的有一块青疤。她想让秀贞和妞儿回惠安找她爸去，于是拿上妈妈的金手镯，带着妞儿跑去找秀贞了。秀贞连夜整理好行李，带着妞儿去搭火车。可是英子不舍得妞儿，便使劲跑去追赶妞儿。那天夜里，又下着大雨，英子还发着烧，但她最后还是顶不住了，幸亏刚好遇见了妈妈，她才不至于晕倒在马路上。后来，英子有一次听妈妈说原来那天晚上秀贞和妞儿被压在了火车底下了……英子突然想起了一个人，她那又湿又长的睫毛一闪动，眼泪就淌过泪坑流到嘴边了。

本书中的英子用自己稚嫩的眼光看着这个杂乱的社会，对那些复杂的人和事，她有着自己特殊的理解和看法，但她也有分不清的事，像她分不清海和天、好人和坏人的区别，因为她觉得太阳是从碧蓝的大海上升上来的，但是它也是从淡蓝的天空上升上来的呀。而她更有一种宝贵的东西，那就是乐于助人的善心，像那次她为了别人家一家团聚，竟把妈妈的金手镯都拿去给别人做盘缠，这是件几乎连一个成人都做不到的事，这让我想起了一句俗话“赠人玫瑰，手有余香。”我想这本书也是林海音为了怀念她的童年而写的吧。

五年级:xujiayu

**仿写城南旧事作文350字6**

61、除了一个真心的朋友之外，没有一样药剂是可以通心的。

62、秀贞没有说什么，吸溜着鼻涕站起来。天气暖和了，她也不穿缚腿棉裤了，现在穿的是一条肥肥的散腿裤。她的腿很瘦吗？怎么风一吹那裤子，显得那么晃荡。她混身都瘦的，刚才蹲下来伏在我的胸前时，我看那块后脊背，平板儿似的。

63、我把鼻子顶着金鱼缸向里看，金鱼一边游一边嘴巴一张一张地在喝水，我的嘴也不由得一张一张地在学鱼喝水。有时候金鱼游到我的面前来，隔着一层玻璃，我和鱼鼻子顶牛儿啦！我就这么看着，两腿跪在炕沿上，都麻了，秀贞还不来。

64、势力之交难以经远。

65、谁若想在厄运时得到援助，就应在平日待人以宽。

66、出了胡同口往南走几步，就是井窝子，这里满地是水，有的地方结成薄薄的冰，独轮的水车来一辆去一辆，他们扭着屁股推车，车子吱吱口丑口丑的响，好刺耳，我要堵起耳朵啦！井窝子有两个人在向深井里打水，水打上来倒在一个好大的水槽里，推水的人就在大水槽里接了水再送到各家去。井窝子旁住着一个我的朋友和我一般高的妞儿。

67、秀贞没有说什么，吸溜着鼻涕站起来。天气暖和了，她也不穿缚腿棉裤了，现在穿的是一条肥肥的散腿裤。她的腿很瘦吗？怎么风一吹那裤子，显得那么晃荡。她混身都瘦的，刚才蹲下来伏在我的胸前时，我看那块后脊背，平板儿似的。

68、你不要把那人当作朋友，假如他在你幸运时表示好感。只有那样的人才算朋友，假如他能解救你的危难。

69、只要你想想一个人一生中有多少事务是不能仅靠自己去做的，就可以知道友谊有多少益处了。

70、我不知怎么办好了，从侧面正看见她的耳朵，耳垂上扎了洞用一根红线穿过去，妞儿的耳朵没有洗干净，边沿上有一道黑泥。我再顺着她的肩膀向下看，手腕上有一条青色的伤痕，我伸手去撩起她的袖口看，她这才惊醒了，吓得一躲闪，随着就转过头来向我难过地笑笑。早晨的太阳，正照到西厢房里，照到她的不太干净的脸上，又湿又长的睫毛，一闪动，眼泪就流过泪坑淌到嘴边了。

71、自己先做一个好人，然后找和你相仿的人做你的朋友。能如此，友谊才能稳固地成长。

72、只关心自己幸福的人，不能和他成为知己。

73、友情在我过去的生活里就像一盏明灯，照彻了我的灵魂，使我的生存有了一点点的光彩。

74、妞儿只有一条辫子，又黄又短，像妈在土地庙给我买的小狗的尾巴。第二次看见妞儿，是我在井窝子旁边看打水。她过来了，一声不响地站在我身边，我们俩相对笑了笑，不知道说什么好。

75、人家帮我，永志不忘，我帮人家，莫记心上。

76、对所有的人以诚相待，同多数人和睦相处，和少数人常来常往，只跟一个人亲密无间。

77、真正的友谊既能容忍朋友提出的劝告，又有使自己接受劝告。

78、站在骆驼的前面，看它们吃草料咀嚼的样子：那样丑的脸，那样长的牙，那样安静的态度，它们咀嚼的时候，上牙和下牙交错地磨来磨去，大鼻孔里冒着热气，白沫子沾满在胡须上。我看得呆了，自己的牙齿也动起来。

79、在背后称赞我们的人就是我们的良友。

80、用不存成见的心情和人交往，才可以交到朋友。

**仿写城南旧事作文350字7**

寒假里，我读了《城南旧事》这本书。

虽然在我们的日常学习生活中，会遇到很多不尽人意的事情，但是一定要以一种乐观开朗积极的态度去看待。只要有快乐和友谊，还有自己的坚韧意志，就能克服重重难关，到达成功的彼岸。

我明白了，在任何时候都要学会坚强，要用毅力去克服成长道路上的重重难关。不能因为一个小小的波浪就被打垮。在哪里跌倒就在那里爬起来。永不轻言放弃自己的理想和追求。失败乃成功之母，没有失败，哪里来的雨后的云彩。

**仿写城南旧事作文350字8**

《城南旧事》一小说以20年代的老北京为背景，借一个孩子？小英子的眼光看成人世界的悲欢离合。读完了这本书，我仿佛看见了英子的童年，看见了英子一个个离别故事，为此而掉下了眼泪，更是看清了小英子本人。

小英子是一个富有正义感的人，英子经过店铺，看见了店员正逼着一位小女孩，让她唱几句，否则不让她把酱油拿去，看着这位小女孩既想拿酱油，可又不想唱，这一幕被英子看见了，跑了上去一马夺回了酱油，递给小女孩，我从文中的“插着腰”一词更能看出小英子十分有正义，她一点也不觉得十分害怕，若是我，一定不敢站在陌生人旁边还帮他，更不敢对店员那么理直气壮。

小英子也是一个十分善良的人，勇敢的人，热心肠的人，《惠安馆》一章节中，人们都十分害怕，连看也不敢看一眼的一个疯子，小英子却一点也不怕，从“对着她的眼神”一短句中十分明显的能看出英子的勇敢，没有一个人会用这种真诚的眼神看着这个疯子，反而现在倒是和疯子秀贞做上了好朋友，还帮助秀贞找已经丢失的女儿，还是给她女儿什么小手表，小算盘和小铃铛，由此也十分能看出小英子已经到了自己最大的努力了，连自己的好朋友也要确认一下是否脖子后面有块青记，小英子善良，勇敢而且十分聪明，要不是小英子那张吃了蜜似地小樱桃嘴十分机灵，把兰姨和德先叔给弄成了一对，让他又有新的幸福开始。

小英子还是一个坚强的女孩，英子的爸爸不幸应得肺炎而去世了，在一家最艰难的时候，英子撑起了这个家，我从“爸爸的花儿落了，我也不在是小孩子”一句中能看出英子的心里其实是十分痛苦的`，她的心在哭，可表面上一丝也看不出痛苦的字眼。小英子其实是一个多愁善感的人，在《我们看海去中》后嘴唇的一个年轻人为了供弟弟读书，逼迫着只好去偷东西，当他被人抓时，小英子躲在妈妈身后哭了，在兰姨走后，英子的泪珠如断了线的珍珠一般掉下来。这个英子就是那么的强。

我爱这个小英子，爱这个坚强，善良，负有正义的人。

**仿写城南旧事作文350字9**

81、我捡起一根树枝子在地上画，看见一只油鸡在啄虫吃，忽然想起在惠安馆捉的那瓶吊死鬼忘记带回来。

82、老师教给我，要学骆驼，沉得住气的动物。看它从不着急，慢慢地走，慢慢地嚼，总会走到的，总会吃饱的。也许它天生是该慢慢的，偶然躲避车子跑两步，姿势很难看。

83、用友谊的耙子铲除敌视和仇恨的种子，再在原来的.地方种下和谐的嫩苗。

84、友谊像婚姻一样，其维持有赖于避免不可宽恕的事情。

85、麻袋空了，“乌金墨玉”都卖了，铃铛在轻松的步伐里响得更清脆。我站在骆驼的面前，看它们吃草料咀嚼的样子：那样丑的脸，那样长的牙，那样安静的态度。它们咀嚼的时候，上牙和下牙交错地磨来磨去，大鼻孔里冒着热气，白沫子沾满在胡须上。我看得呆了，自己的牙齿也动起来。

86、这时，我的辫子梳好了，追了宋妈去买菜，她在前面走，我在后面跟着。她的那条恶心的大黑棉裤，那么厚，那么肥，裤脚缚着。别人告诉妈说，北京的老妈子很会偷东西，她们偷了米就一把一把顺着裤腰装进裤兜子，刚好落到缚着的裤脚管里，不会漏出来。我在想，宋妈的肥裤脚里，不知道有没有我家的白米？

87、友谊，那是心灵的神秘的结合者，生活的美化者，社会的巩固者。

88、贫游不可忘，久交念敦敬。

89、吃完饭我到横胡同去接了妞儿来，天气不冷了，我和妞儿到空闲着的西厢房里玩，那里堆着拆下来的炉子、烟筒，不用的桌椅和床铺。一只破藤箱子里，养了最近买的几只刚孵出来的小油鸡，那柔软的小黄绒毛太好玩了，我和妞儿蹲着玩弄箱里的几只小油鸡。看小鸡啄米吃，总是吃，总是吃，怎么不停啊！

90、太阳从大玻璃窗透进来，照到大白纸糊的墙上，照到三屉桌上，照到我的小床上来了。我醒了，还躺在床上，看那道太阳光里飞舞着的许多小小的，小小的尘埃。宋妈过来掸窗台，掸桌子，随着鸡毛掸子的舞动，那道阳光里的尘埃加多了，飞舞得更热闹了，我赶忙拉起被来蒙住脸，是怕尘埃把我呛得咳嗽。

91、懂得自爱，才能得到他人友谊。

92、应当在朋友正是困难的时候给予帮助，不可在事情已经无望之后再说闲话。

93、我重新坐正，只好看赶马车的人狠心地抽打他的马。皮鞭子下去，那马身上会起一条条的青色的伤痕吗？像我在西厢房里，撩起一个人的袖子，看见她胳膊上的那样的伤痕吗？早晨的太阳，照到西厢房里，照到她那不太干净的脸上，那又湿又长的睫毛一闪动，眼泪就流过泪坑淌到嘴边了！我不要看那赶车人的皮鞭子！我闭上眼，用手蒙住了脸，只听那得得的马蹄声。

94、兰姨娘圆圆扁扁的脸儿，一排整整齐齐的白牙，我最喜欢她左边那颗镶金的牙，笑时左嘴角向上一斜，金牙便很合适地露出来。左嘴角还有一处酒窝，随着笑声打漩儿。

95、先人而后己。

96、财富不是朋友，而朋友是财富。

97、我把鼻子顶着金鱼缸向里看，金鱼一边游一边嘴巴一张一张地在喝水，我的嘴也不由得一张一张地在学鱼喝水。有时候金鱼游到我的面前来，隔着一层玻璃，我和鱼鼻子顶牛儿啦！我就这么看着，两腿跪在炕沿上，都麻了，秀贞还不来。

98、最能施惠于朋友的，往往不是金钱或一切物质上的接济，而是那些亲切的态度，欢悦的谈话，同情的流露和纯真的赞美。

99、相知无远近，万里尚为邻。

100、莫愁前路无知已，天下谁人不识君。

101、妈不理会我的话，她说完就又回外屋去吃饭了。我躺在床上，心里着急，想着和妞儿约会好吃完饭在横胡同口见面，不知她来了没有？细听外面又有淅淅沥沥的雨声，虽然不像白天那样大，可是横胡同里并没有可躲雨的地方，因为整条胡同都是人家的后墙。我急得胸口发痛，揉搓着，咳嗽了，一咳嗽，胸口就像许多针扎着那么痛。

102、要想吸引朋友，须有好的品性。

103、相逢方一笑，相送还成泣。

104、不知其人，视其友。

**仿写城南旧事作文350字10**

高尔基说过“书籍是人类进步的阶梯”。读书使人的文化造诣逐渐升高，让文化成为令人进步的阶梯。在这句话的激励下，我渐渐地爱上阅读丰富多彩的课外读物，它使我知道读书真的可以令人愉悦，读了不少令我有所收获的书，比如《城南旧事》。

自从那天学完课文《冬阳·童年·骆驼队》后，我便对着既生动又朴实的风格念念不忘。于是，我就买了《城南旧事》这本书。果不其然，我很快便被这本书吸引了，一口气读了好几章。其中令我影响深刻的就是很长的“惠安馆传奇”。虽然作为第一章，却始终让我记忆犹新。

主要讲了主人公小英子住在旧家时，遇见了一个“疯子”，可小英子却坚定地认为她不是疯子，她有一个好听的名字，叫秀贞。她带着小英子玩，给小英子讲故事……她也一直在寻找她走失的孩子，小桂子。同时，小英子意外地发现好朋友妞儿就是小桂子，她开心极了，不顾重病，在雨天把她们送走。小英子看着渐渐离去的她们，伤心极了，为此大病一场。后来，小英子搬走了，开始了新的\'生活。读完文章后，我便被天真的小英子，执着的秀贞，和其他鲜活的人物打动了。最后，我懂得了一个道理：如果为自己的梦想坚持不懈，那它会成真的。

书籍像一座通往高处的楼梯；书籍像源源不断的文化源泉；书籍更像照亮你人生的路灯。读一本好的书，就像与一位有素养的人交谈，让人心情愉悦。

**仿写城南旧事作文350字11**

41、友谊使欢乐倍增，悲痛锐减。

42、爱一个人意味着什么呢？这意味着为他的幸福而高兴，为使他能够更幸福而去做需要做的一切，并从这当中得到快乐。

43、我没有吃饭，爸妈都没注意。大概刚才喝了凉开水，人好些了，我的头已经不晕了。爸妈去睡午觉，我走到院子里，在树下的小板凳上坐着，看那一群被放出来的小油鸡。小油鸡长得很大了，正满地啄米吃，树上蝉声“知了知了”的叫，四下很安静。

44、并不是仅仅在不幸之中才需要朋友，因为幸福的人也需要朋友来共享自己的幸福。

45、友谊像清晨的雾一样纯洁，奉承并不能得到友谊，友谊只能用忠实去巩固它。

46、贫贱之交不可忘，糟糠之妻不下堂。

47、说着她又走进屋，我再跟进去，弄这弄那，又跟出来，搬这搬那，这样跟出跟进忙得好高兴。秀贞的脸这时粉嘟嘟的了，鼻头两边也抹了灰土，鼻子尖和嘴唇上边渗着小小的汗珠，这样的脸看起来真好看。

48、连一个高尚朋友都没有的人，是不值得活着的。

49、有了朋友，生活才显出它全部的价值；一个人活着是为了朋友；保持自己生命的完整，不受时间侵蚀，也是为了朋友。

50、人与人之间，只有真诚相待，才是真正的朋友。谁要是算计朋友，等于自己欺骗自己。

51、兰姨娘圆圆扁扁的脸儿，一排整整齐齐的白牙，我最喜欢她左边那颗镶金的牙，笑时左嘴角向上一斜，金牙便很合适地露出来。左嘴角还有一处酒窝，随着笑声打漩儿。

52、天下快意之事莫若友，快友之事莫若谈。

53、士为知己者死。

54、我将来要写一本书，我要把天和海分清楚，我要把好人和坏人分清楚，也要把疯子和贼子分清楚，但是我现在却是什么也分不清。

55、我在井窝子旁跟妞儿见过几次面了，只要看见红棉袄裤从那边闪过来，我就满心的高兴，可是今天，等了好久都不见她出来，很失望，我的绒褂子口袋里还藏着一小包八珍梅，要给妞儿吃的。我摸摸，发热了，包的纸都破烂了，粘乎乎的，宋妈洗衣服时，我还得挨她一顿骂。

56、忠厚是友谊的桥梁，欺骗友谊的敌人。

57、丈夫结交须结贫，贫者结交交始亲。

58、冬天快过完了，春天就要来了，太阳特别的暖和，暖得让人想把棉袄脱下来。可不是吗？骆驼也脱掉它的旧驼绒袍子啦！它的毛皮一大块一大块地从身上掉下来，垂在肚皮底下。我真想拿把剪刀替它们剪一剪，因为太不整齐了。拉骆驼的人也一样，他们身上那件反穿大羊皮，也都脱下来了，搭在骆驼背的峰上。

59、屋里可不像我家里那么亮，玻璃窗小得很，临窗一个大炕，炕中间摆了一张矮桌，上面堆着活计和针线盒子。

60、在智慧提供给整个人生的一切幸福之中，以获得友谊最为重要。

**仿写城南旧事作文350字12**

她和小偷坦诚交往，听他讲自己的故事，与他一起读了《我们去看海》。

在开学近一个月的时间里我看了一本必读的书——《城南旧事》。

有一次，我在电脑里看到了有一个人放了一把火把森林的树烧了一大片。我就问爸爸：“什么不怕火烧?爸爸说：“水和火两个你猜谁厉害?”“火”“错，水火不相容。”有一次我拿一盆水去浇烧水的火，爸爸立刻过来问我干嘛。我说：“看看水厉害还是火历害?爸爸听了哈哈大笑。

读了《城南旧事》我懂得了不懂就要问。

本书的主人公林英子，是一个生活在20世纪，20年代老北京城的七岁小女孩。是一个善良、天真、机智、富有同情心、还有点狡黠的孩子。

小英子是善良的。她并没有因为秀贞的“疯”，而害怕她，反而和她成为了好朋友。并用她自己的方式让秀贞和妞相认，还偷了妈妈的金镯子给她做盘缠。体现了她善良、富有同情心的本质。

小英子是天真的。她和小偷坦诚交往，听他讲自己的故事，与他一起读了《我们去看海》。

小英子又是机智、狡黠的。小英子在秀贞那里染了指甲，回家后遭到了盘问，她机智地回答说是“思康三婶”给我染的，妈不晓得这位“三婶”是谁，只好作罢。兰姨娘引起了父亲的暧昧情意，母亲的地位岌岌可危。于是“狡猾”的小英子别有居心的做了一会儿月下老人，为兰姨娘和德先叔牵线搭桥，一扫母女俩多日来的烦恼。

爸爸的花儿落了，我也不再是小孩子了。小英子爸爸因肺病去世了，小英子的童年也从此结束了。

童年是人生当中最美好、最快乐、最重要、最值得回味的一段时光，童年就似小孩子温馨的脸蛋和纯洁的心灵，充满了喜、怒、哀、乐。童年又是一个打翻的五味瓶，酸、甜、苦、辣，这种种的感觉都让你品味到了人生的开端。

**仿写城南旧事作文350字13**

莎士比亚曾经说过：“书是世界的营养品。”对于我这个小书迷这句话更有说服力，这不，在新年的钟声中我阅读了《城南旧事》。 这本书用生动的描写，详细的记叙了北京城南四合院里英子温暖和睦的一家，他透过英子童稚的双眼，向世人展现了大人世界的悲欢离合，这本书让我深思熟虑熟虑在于这本书中的英子有许多良好的品质值得我深思熟虑，例如：她心地善良，她诚实守信……

还有故事中的一些人物也有很多品质：秀贞她热情，善待人意;兰姨娘她沉着冷静开朗…… 我最喜欢的一篇文章是《爸爸的花落了，我也不再是小孩子了》这篇文章让我记忆犹新的是英子挨打的那件事，英子因为下雨而不想去上学，被爸爸打，我觉得爸爸打英子是因为他担心英子一有变天就不去，时间一长，必定成不了才，他在替英子着想，他也关心英子，英子坐洋车去学校，他去学校给英子棉袄和铜钱。我非常感动。 这篇文章中老高说的话让我很惭愧：“到了医院，好好儿劝劝你妈妈，这里就数你大了!这里就数你大了!”我知道，比我高辈以外，再减去姐姐，家里就属我最大，但是我做事总是依靠着奶奶，爸爸。一遇到不好的情况，就惊慌失措。没有英子那么冷静。 这本书让我深刻的感觉到20世纪20年代那个和睦的家庭，我好喜欢这本书呀!

**仿写城南旧事作文350字14**

当我读完《城南旧事》这本书的最后一页时，我特别希望还有这本书下册。

这本书主要讲的是主人公英子在北京城南里和疯女人秀贞、井边的小伙伴妞儿、草丛里的小偷以及其他人物发生的一些有意思的事情。书中的所有人和物，几乎都成了英子立下了深厚的友谊。

书中，英子认识了许多人，其中给我印象最深的人是照顾英子一家的宋妈和英子，书上写了宋妈不知劳倦的照顾英子，还写着英子跟着宋妈去哈德门大街上来找宋妈的女儿小丫头子。其中，我特别赞赏宋妈为了自己的女儿不顾一切来找她，而英子呢，我也很赞赏她乐于助人的性格。

相比之下，我觉得还是英子的童年比较可贵一些，虽然我现在过的是无忧无虑，但是英子的童年却十分精彩，因为，英子它不仅有爱心，而且还天真无邪、乐于助人，所以，英子的朋友才会越来越多，生活也会越来越精彩，不能将童年当做儿戏一样看待。

现在，我们已经五年级了，只要再过几个月，我们就要上初中了，所以，请大家好好珍惜自己的童年。

**仿写城南旧事作文350字15**

而今我又重新第二次阅读《城南旧事》，阅读它就像和我同龄的一位朋友，在慢慢地回忆往事，往事中的那些泪和笑，那些真与假，那些善和恶，那些悲与欢。然后再和它一起慢慢长大。

英子的好朋友妞儿（小桂子）从小就遭受养父母的毒打，在英子的帮助下终于找到了已经疯了的亲生母亲秀贞，这对可怜的母女还未来得及享受重逢的幸福，就以悲剧结束了，留给人的伤痛无法言表。还有那隐藏在荒草中的小偷，还有那丢下自己的孩子去给别人做奶妈的宋妈，当得知自己的孩子已不在世多年后的那种无助和悲痛。

当英子终于不负爸爸所望，在小学毕业的时候代表毕业生登台领毕业证书和致谢词的时候，她严厉而又慈爱的爸爸又永远地走了，“爸爸的花儿落了，我也不再是小孩子了。”

我和英子一般大的年龄，我也即将小学毕业，和英子比起来我差的太远了，正如有位名人说过的那样苦难是一座大学，我想多读书，多了解一些苦难的人生，对我们这些吃喝不愁的“小皇帝”“小公主”来说是非常必要的，阅读不仅是一种享受，一种学习更是一种成长。

**仿写城南旧事作文350字16**

近期，我阅读了《城南旧事》。这本书从一个童稚的小女孩——林英子单纯的视角来写，带我体会了旧社会女性的不幸。

在当时的旧社会，既有社会底层的劳动妇女，又有一般的知识阶层的女性，还有姨太太等社会上层的女性。但是不管她们拥有什么样的社会地位，都同样遭受了被压抑的凄惨命运。

英子家的奶妈宋妈，由于家境贫穷，又得养活自己和两个儿女，只好狠下心来，离开孩子们外出工作。她省吃俭用，一年到了，便把攒下来的几个血汗钱交给丈夫。但她嗜酒成性的丈夫却卖掉了小女儿，后来大儿子也溺水身亡。

《惠安馆》里的秀贞与青年学生思康相爱，她在恋人被迫出走，并且音讯全无，刚生下来的女儿又被父母扔到城外的双重打击下而发疯。在一个漆黑的夜晚，她带着刚刚相认的妞儿，也就是自己的亲生女儿小桂子去寻找爱人，结果母女俩都惨死在了火车的车轮下。

在兰姨娘三岁的时候，她的母亲为了给兰姨娘的哥哥治病，把她卖了出去。十四岁的时候被卖到北京成了一名青楼女，十六岁时开始接客，兰姨娘一直过着人前欢笑人后落泪的日子。好不容易被迷恋她的施大爷接回了家，一大家子却又容不下她，而施大爷实际上也对她很轻视，于是，兰姨娘被迫选择了离开。

没有自主何来幸福，没有自立就没有快乐。而自主自立，首先是要为自己负责。在可以为自己负责，可以为自己争取的今天，我们该成为怎样的女生。我不禁陷入深深思考……

**仿写城南旧事作文350字17**

“长亭外，古道边，芳草碧连天。晚风拂柳笛声残，夕阳山外山……”每当看见这首诗，我就想起了我最喜爱的一本书《城南旧事》。

我很喜欢书中的主人公英子，她纯真善良，对生活充满了好奇心，愿意用真诚去接触生活中的每一个人。书中的《惠安馆传奇》这个章节，记叙了英子和妞儿的友谊。她俩真快乐，胡说胡唱胡玩，西厢房是她们快乐的窝，她们连做梦都想着它。英子对疯子母女的亲近与同情帮助，让我感受到了人间的温情，而疯子母女悲惨的命运又让我痛心。

为了更好地理解这本书，我还看了二十八世纪八十年代由导演吴贻弓拍摄的同名电影，这部影片获得了“中国电影金鸡奖”等多项大奖。小演员沈洁出色的表演获得了林海音的称赞，最后他们成了“万年交”。

**仿写城南旧事作文350字18**

一滴清水，能够折射太阳的夺目光辉；一个好故事能够把人们领回童真的地带；一本好书，能够净化一个人的心灵。在现实生活中，就有这么一本书像清水般折射我心中的太阳，你想明白它是谁吗？它就是童年最完美的回忆——《城南旧事》。

在书中，我明白了“旧”的好处，看那古老的服装，老套的发式，古老的方言，老式的跨院，老旧的门匾……书中的主人公就是我们天真活泼的小英子，她的童年虽不像此刻拥有如此高科技，但是她的童年充满了酸甜苦辣、喜怒哀乐，在英子记忆的开始，都有过那么几个熟悉的面孔，像惨死在火车下的、惠安馆的“疯子”秀贞和她失散多年的女儿小桂子，不，妞儿，不，小桂子；如介于好人与坏人之间的不好不坏的厚唇年轻人；像爱笑漂亮的兰姨娘和“四眼狗”德先叔；还有爱开玩笑的宋妈和她的“黄板牙儿”丈夫……英子之所以能成功地在离别中度过了整个童年和整个小学时代，是因为她不是用眼睛来看这个世界，而是用一颗心来对待世界，一颗天真的清纯的童心！英子的心像白雪般纯洁，被窝般温暖。最后，爸爸的花落了，英子也告别了童年……

虽然生活在二十一世纪的我是那样的无忧无虑，可我是多么的羡慕英子的童年，羡慕她那精彩的日子，羡慕她那快乐的时光。但是，童年总是有始有终的，在英子还没有做好准备的时候，爸爸和童年就离她越来越远……所以，我们更要珍惜如今美满、幸福的生活，我们要抓住童年的尾巴，努力学习，千万别身在福中不知福。如今，眼看童年就要走了，迎来的是充满活力的少年，让我们珍惜童年的最后一刻，稍不留神，童年就会离我们远去，抓住童年最后的时光，留下我们对童年最完美的印象吧！

**仿写城南旧事作文350字19**

林海音笔下的《城南旧事》是令人回味无穷的。这本书语言纯朴，字里行间透露出一个孩童眼中上个世纪的北京。

大家都在本书中看到了属于英子自己的缤纷世界，而我看到了时间的流逝与世界的悲欢离合。的确，岁月消逝的太快了，以至于我们感到时间会一分一秒流走。对啊，即然这样，那我们怎么不能抓住时间呢？同学们，行动起来吧！让每一秒都不带走遗憾，我们每一天都要过得充实！

我与大家说说自己对世上悲欢离合的见解吧！“辈”、“欢”、“离”、“合”从来就不应该是两组反义词，它们应该是两对好邻居。有辈才有欢，有离才有合。在欢乐的时候，我们感受不到悲的痛苦；在团圆的时间里，我们不知道离别的滋味。人生只有悲欢离合，才算是完整的；世界只有存在悲欢离合，才能是美丽的。所以，大家千万别再痛恨悲伤，厌恶分别了，让我们好好生活吧！

最后，我把本书推荐给大家！

**仿写城南旧事作文350字20**

相比之下，虽然我的童年过得无忧无虑，但是英子的童年却过得十分精彩。她的童年是戏剧化的，但是却是很真实、纯朴，那样得纯净淡泊，弥旧温馨。

当读到英子和惠安馆的疯女人玩时，我真担心秀贞会不会做出伤害英子的事；当看到英子知道自己的好伙伴妞儿就是秀贞的女儿时，英子不仅仅帮助他们母女重缝，还将自己的生日礼物——钻石表和妈妈的金手镯送给他们当作盘缠去寻找思康叔（秀贞的亲人）。此时此刻，我不竟为英子感到骄傲，一个六岁的孩子竟懂得友谊，懂得爱，这大概是一种来自生活的力量鼓舞着她在成长吧！读着读着，我的心时而心惊肉跳，时而轻松自在。我觉得很奇怪：难道英子不害怕秀贞吗？看到最后，我才明白；她的童年之所以精彩，是因为她有一颗纯洁净化的心灵，正是她有了这一颗心，她的童年才幸福。那是真正的，无忧无虑的，不折不扣的快乐。而世俗上的快乐，不过是金钱和名誉。

今天我为大家分享这本书，我只要你们与我分享一下珍惜童年的心情。现在，我已经告别了美好的童年，踏上人生的木舟，感受林海音女士缅怀童年的心情。每个人的童年不都是这样愚骏而神圣的吗？

这本《城南旧事》就像夏浪里的一缕清风，让我知道别错过童年，花儿谢了还会开，太阳下山明天还会爬上来，我的童年一去无影踪，我的青春小鸟一去不回来。希望《童年》这首歌将在我的心中轻轻地吟唱……永远……

**仿写城南旧事作文350字21**

在七年级下的课本里，我最喜欢一篇叫《爸爸的花儿落了》的课文。林海音平实生动的笔触打动了我。于是，我决定在暑假中看看这本书：《城南旧事》。

从英子的身上，我能学到很多。别的孩子不敢和“女疯子”说话，她敢；别的孩子不敢去那片阴森森的草地，她敢；爸爸和兰姨娘有不对劲的情感，她敢把德先叔和兰姨娘拉在一起。英子的勇气使她知道的比别人更多，她的冲劲有时会让她吃苦头，可是这就能让她了解的更多，更敢于去看真实的世界。我有时就是不敢去尝试，怕尝试了吃亏。但我忽略了很重要的一点：爱拼才会赢。有勇气，有万事都去试试看的精神，即使跌倒无数次，也能成功。

我们正是要用这颗童心，去发现、去观察、甚至去改变大人的世界。这样，我们眼中的世界就会更真实、美好。

**仿写城南旧事作文350字22**

我一向对名著不太感兴趣，往往是看了半截便将其冷落在旁。《城南旧事》不同，淡淡的文字，悠悠的叙述将我领进二十世纪二十年代的老北京，在娓娓动人的真挚叙述中抒发了对童年的缅怀和对人间温暖的呼唤，不但写得亲切动人，而且每个故事都能令我思绪起伏，多种交集的感觉同时在心头涌现。

《城南旧事》中满含着怀旧的基调，将其自身包含的多层次的情绪色彩，以一种自然的、不着痕迹的.手段精细地表现出来。书中的一切都是那样有条不紊，缓缓的流水、缓缓的驼队、缓缓而过的人群、缓缓而逝的岁月……景、物、人、事、情完美结合，恰似一首淡雅而含蓄的诗。

这部作品由五个篇章组成： 惠安馆，我们看海去，兰姨娘，驴打滚儿及爸爸的花儿落了，全文由一个人引起 — 英子，以她孩子般纯洁的眼睛来看在北平生活的点滴，记载着英子七岁到十三岁的成长经历，旁观着成人世界的悲欢离合，凭着她微妙的记忆，将年幼时围绕她发生的生活旧事记录下来。

英子的世界是单纯的，充满疑问的，她从不在自己的世界里上锁，总是任由人们进进出出。所以她和被人们认为是疯子的秀贞结下了友情，三天两头的往惠安馆里钻;她和“小偷”写下承诺，甚而认真地听着“小偷”的故事;她爱着自己的奶妈，望着她离去，英子伤心难过。透过英子童稚的双眼，我们看到了大人世界的悲欢离合，虽然很天真，却道尽人世复杂的情感。

这本书的每一篇到结尾，主角似乎总是离开英子，像惠安馆的疯子秀贞，我们看海去那个小偷，奶妈，最后连她的爸爸也离她而去了，当时她才小学毕业呢!看着无人修剪的花任意雕落，也为本书画上句点。

看《城南旧事》，心头漾起一丝丝的温暖，因为已经很少看见这样精致的东西，因为她不刻意表达什幺，只一幅场景一幅场景地从容描绘一个孩子眼中的老北京，就像生活在介绍它自己。那样的不紧不慢，温厚淳和，那样的安静祥和，弥久恒馨，那样的满是人间烟火味，却无半点追名逐利之心。

**仿写城南旧事作文350字23**

有一个女孩叫林英子，她六岁时同家人来到了北京，住在城南惠安会馆附近一条胡同的小院里。

据说那条胡同住着一个疯女人秀贞，那个女人与一个大学生相爱，后大学生被警察抓走，她的孩子小桂子也被人遗弃了，英子知道这些故事后很同情她，就这样秀贞成了英子的第一个朋友，英子还帮她找到了“小桂子”妞儿。当母女二人相认后，秀贞就带着妞儿去找他的生父，结果二人惨死在火车轮下。后英子一家迁居新帘子胡同。

英子又在附近的荒园中认识了一个厚嘴唇的年轻人。他为了供给他弟弟上学，不得不去偷东西。英子觉得他很善良，但又分不清他是好人还是坏人。不久，英子在荒草地上捡到一个小铜佛，被警察局暗探发现，带巡警来抓走了这个年轻人。这件事使英子非常难过。

英子九岁那年，她的奶妈宋妈的丈夫冯大明来到林家。英子得知宋妈的儿子两年前掉进河里淹死，女儿也被丈夫卖给别人，心里十分伤心，不明白宋妈为什么撇下自己的孩子不管，来伺候别人。

后来，英子的爸爸因肺病去世，宋妈也被她丈夫用小毛驴接走。英子随家人乘上远行的马车，觉得自己长大了，不再是孩子了

**仿写城南旧事作文350字24**

骆驼队来了，铃铛“铛铛”地响……

疯女秀贞苦苦等待与寻找失去的孩子小桂子，在英子的帮助下与妞儿相认却死于意外；草丛里的厚嘴唇大叔，后来才知他是小偷，内疚因自己而暴露了他；兰姨娘苦难的童年与幸福的今日；父亲在毕业时离去，我不再是小孩子了……从六岁到十二岁，一段不寻常的岁月，小英子是那样单纯明净，纯洁得没有一丝杂色。

而在不知不觉间，她的心灵也在悄然改变，秀贞与妞儿的离去，小偷也被抓走了，兰姨娘收获爱情也远走高飞，父亲因肺病离开人世……在故事中，她也从单纯走向成熟，一切的一切，都是因为朋友，亲人的.离去。

有人说，相遇是离别的倒计时。那些陪伴你走过漫漫岁月的人们，他们是否还陪在你身边？亦是离去。

又将有多少分离的时刻呢？

我至今还记得初入校园，甬道的砖还很陈旧，新楼还未建起，篮球架还未上新漆……我坐在教室的一角，看着满屋陌生的面孔，暗暗想着——还有六年啊！

六年，这是多么漫长又多么快的一个数字啊，十二次春秋游，六次诗朗诵，三次运动会，弹指一挥间，悄然流逝。

当我给一年级新生戴红领巾时——曾经也是毕业生给我戴上的啊！当我也将站上拍照的台时——五年了，我曾多渴望这个位置，当我收到了来自同学的第一张同学录——我是多么渴望它们，又是多么怕呢？！

成长的离别无可避免，时光的脚步始终向前，今后，又有多少的离别等着我呢？我也将在次次离别中成长吧！

骆驼队远去了，“铛铛”声随着他们的身影消失在路的尽头……

**仿写城南旧事作文350字25**

“秀贞蹲下来，看见英子身后的影子，她瞪大了眼睛，慢慢地，慢慢地，侧着头向英子身后看，英子的脖子后面吹过来一口一口的热气，是妞儿紧挨在英子背后的缘故，妞儿的热气一口比一口急，终于哇的一声哭了出来。”林海音用形象的细写，用生动的语言写出了妞儿哭的神态，使读者有想不到的感受。“童年趣事多多，只是追不回。”来吧！让我们一起阅读《城南旧事》，让我们一起进入林海童年的王国！

我从《城南旧事》的阅读中，让我找到了童年的趣味，让我喜欢起了阅读，更让我爱上了读林海音的书。

**仿写城南旧事作文350字26**

读《城南旧事》有感假期中，我看了一本书，故事很是生动、精彩。这本书的“大名”是：《城南旧事》，是著名作家，林海音最出色的一个作品。

《城南旧事》这部小说以其七岁到十三岁的生活为背景，透过书中的主角，“英子”童真的视角，描写其成长过程中的所见所闻所感，带有许多自传的色彩。

故事中的主角“英子”，是个勇敢、善良、好奇心强、聪明的一个小女孩。是她把整本书的故事连接了起来。她与别人口中的“疯子”秀贞，成了好朋友；她帮助好朋友妞儿，找到了亲生母亲；她天真无邪，每天无忧无虑。她为小偷朋友被抓而伤心；她同情别人的不幸遭遇；她撮合兰姨娘和德先叔；她帮助宋妈寻找女儿，英子做了数不尽的好事。我最喜欢的角色也是她，英子虽然人小，但是她身上却有很多中华民族的优良品质，是现代人急需极少人具有的，比如：勇敢、很有正义感、聪明……我觉得，我应该向英子学习她的精神，品质，学习她的勇敢、正义、善良。英子，就是我的好伙伴，是我的好榜样！

《城南旧事》这本书带我领略了以前的“老北京”，也带我认识了“英子”这么个好朋友！

**仿写城南旧事作文350字27**

《城南旧事》全书分为《惠安馆》、《我们看海去》、《兰姨娘》、《驴打滚》、《爸爸的花儿落了，我也不再是小孩子》五个故事。

用小孩子的口吻娓娓道来童年的那些往事。宛如一缕春风，轻柔地飘过树林，飘过大地，飘过田野，飘过每一个人的心间。读《城南旧事》，英子天真无邪的话语和儿时趣事勾起了我对童年的回忆。小时候的快乐度过时不觉得有多好，反而羡慕大的世界，整天在家里嚷来嚷去：“我要长大！”以前总认为童年的烦恼说不尽，有写不完的作业，上不完的课，干什么都不可以，家长总摇头说：“不行，你太小了”我简直恨不得一夜之间就长成大人，想干什么干什么，“胡作非为，上房揭瓦”……直到今天，我该上初中了，那个“六一”儿童节不再属于我，我的童年也在阵阵叫喊中流逝，童年的生活已成为过去，只能细细品味，无法再次经历了，我才感到时间的不等人和一阵子迷茫。也许，童年就像书中说得那样令人流连往返；也许，童年就是我们每个人心中那个美好但已失去的梦；也许，童年有如一丝丝的袅袅青烟，转瞬即逝；也许，童年好似一个小时候的生活记录片，时常在我们的脑海里播放，成为一段美好的回忆……当童年的花儿凋零了，童年生活也就永远地离去了……

**仿写城南旧事作文350字28**

读一本好书，象交了一个益友。——臧克家

书是人类进步的阶梯，这话说得一点也没错。一本好的书会给你的心灵上一堂非同寻常的课。让你有一次灵魂的洗刷。在这我升初中以来放的第一个寒假里，我当然要读一本好书来“犒劳”一下自己。

我喜\_南旧事，不单单因为这是一本故事，它也是梦幻的，在读它时仿若音乐，轻轻的扣动着人心。我爱读书!读书能把无知的我领进知识的大门，它也让我有了想象的羽翼!读书更让我从一个懵懂的女孩蜕变，成长!

**仿写城南旧事作文350字29**

现在，网络很发达，我们可以足不出户便可以知晓八方的消息。当老师让我们买十本书的时候，我很惊讶，心想：让我们花大价钱买这么多书干嘛？后来，我买到了我的第一本书《城南旧事》。我抚摸着它，感觉有点字，透过反光我发现一个个潦草的钢笔字便显现出来了......

最后，它留给我的是领悟、是感动、是思考、是精神的享受。领悟是给了善于总结的人；感动，是给了情感丰富的人；思考，是给了头脑睿智的人；而享受，是给所有喜爱它的人。

**仿写城南旧事作文350字30**

城南旧事（节选）

一、教学要求

1．了解本文以心理情绪为内容主体，以画面与声音造型为表现形式的“散文化影片”的风格特点。

2．领略本文以舒缓的节奏，象征、含蓄、对比、重复等艺术手法创造出的一种近乎中国水墨画般的宁静、淡泊、简约的意境。

3．品味课文流畅、朴素、简约的个性话的语言。

二、教学设想：

1．阅读时要注意剧本所反映的时代特征，设身处地地体会人物的内心感情。

2．安排二课时。

第一课时

（一）导入：

电影根据台湾女作家林海音的同名小说改编。全剧通过一个女孩子英子的感受和眼光，描写了20世纪代末、30年代初北京的风土人情，并从侧面反映了当时反动政府对革命青年的血腥镇压，以及军阀混战给人民带来的灾难等\*\*的社会面貌。

（二）词语解释：

英姿飒sà爽：形容威武豪迈,意气风发的.神采。

摇曳yè：①晃荡;飘荡②逍遥

萧瑟sè：①草木被秋风吹袭的声音。②寂寞凄凉。

逞能：炫耀、显示自己的才。

彤tóng云密布：天空布满乌云

（三）林海音介绍

**仿写城南旧事作文350字31**

这本书里的众多故事都十分精彩、生动，我最喜欢的故事就是第一篇——惠安馆。在那里生活了一个女人，她很不幸，失去了女儿和丈夫，一整条小巷里居住的人们都无情地叫她疯子，嫌弃、厌恶着她，根本就没有人去喜欢她，就连她的父母都不太喜欢她了，对她也十分失望。她叫秀贞。

英子的爸爸妈妈都告诫她不要靠近惠安馆，可后来，英子还是忍不住靠近了惠安馆，她常常与秀贞玩耍，而秀贞请求英子帮她找到她的女儿小桂子，并告诉她小桂子的脖子有一块胎记，英子毫不犹豫地答应了。

英子在小巷里有一个好朋友，她叫妞儿，她们经常在一起玩，很开心。妞儿的父亲让妞儿唱戏、卖艺，戏唱不好就要打妞儿，妞儿的身体上总是青一块紫一块的。

一天，英子发烧了，可她却约了妞儿，她不能毁约，她来到了她们约好的地方。忽然间，英子看到妞儿的脖子后面有一块胎记，于是，英子立刻带着妞儿来到了惠安馆，让秀贞瞧瞧，妞儿是不是她的女儿小桂子。

秀贞与小桂子母女相认，她们立刻收拾好衣物，坐上车，赶往车站，只留下英子在原地傻傻地发呆。

英子十分善良，她对被人们叫做疯子的秀贞一点儿也不嫌弃，这使我十分开心。

**仿写城南旧事作文350字32**

蜿蜒着仿佛永远走不到尽头的胡同，佛照楼的八珍梅，打听闲事的宋妈，放肆中不乏规矩的兰姨娘，院落里的夹竹桃，走街串巷的吆喝声，爱看热闹的人们，透过英子孩子气的视角，我看到了那样活灵活现，真真上演在眼前的人和事。

“您吃了吗？”“不好怎么走的？”自然流露的浓浓的京派文化在字里行间化成一片味道十足的童年生活。

林海音的文字最打动人之处不仅仅在于她朴实童趣的京派味儿，那种更加契合读者心灵的亲切与悲凉。她从某种意义上反驳了善良的定义，在那些通常被认为是不好的见不得人的勾当外面笼罩了一层柔和的善良的光亮。那个与小英子约定“走！我们看海去！”的哥哥，为了弟弟的学业，不得已地把那油布包袱放在了杂草堆里。我不愿称呼他偷儿，贼这样的词语，就像林海音的《窃读记》里面的窃读者，这样贬义的词语是万万不能用在，这些，心灵那么高尚，散发着美丽芳香的人们的身上！

你看，临别了，他还送了小英子一串小象牙佛珠，说是奶奶留下的，给他最厚道，最有缘分的小朋友。这样的人，若非生活所迫，断不可能做这样见不得光的事。结局并非想象的如此，笔锋一转，小英子无意识的善良使她的朋友坠入深渊，悲凉至心底。

这种笔锋一转，意料之外，情理之中的结局不知为何，再次用在惠安馆的疯子上了。被抛弃的秀贞生下了孩子却被母亲拿到齐化门前丢了去，难怪她是那么想念她十月怀胎生下的小桂子，这种思念在旁人看来是疯了痴了。英子以一颗赤子之心来理解她的心灵深处的美好，本以为秀贞带着找回来的小桂子妞儿离开北京城，却换来被火车压死的悲凉结局。拿捏的恰到好处的哀思，虽不至落泪，但那样的轻愁却在心底，挥之不散。

**仿写城南旧事作文350字33**

英子小时候有很多要好的朋友，最好的两个朋友中一个叫”妞儿“，另一个是大家眼里的疯女子秀贞。秀贞的孩子小桂子失踪了，热心肠的影子和他一起寻找，虽然最后没有找到小桂子，但英子和秀贞成为了好朋友。

后来，又讲了小英自搬家之后，遇到的种种事情。当她去草地里抬球的时候，意外发现了一个“神秘人物”。当时天真的英子竟和她结成了好朋友，后来英子无意中发现，她的这位好朋友原来是一个人们憎恨的小偷。再后来，英子的爸爸因得肺病去世了，小英子也就告别了童年的生活，走向社会，走向生活。

小英子多彩的童年，一直在我的脑海中挥之不去。童年不仅是人生的“第一步”，也是回忆的开始，乐曲的前奏，充满无限怀念。我希望大家珍惜这宝贵的童年，珍惜这一分一秒的时光，充分利用童年的每分每秒。

**仿写城南旧事作文350字34**

二十世纪，六岁的小姑娘小英子住在北京城南的一条小胡同里。

经常痴立在胡同口寻找女儿的“疯”女人秀贞，是英子结交的第一个朋友。英子对她非常同情。英子得知小伙伴妞儿的身世和小桂子相像，身上还有秀贞说的胎记，就让妞儿和秀贞相认。后来妞儿和秀贞去找寻爸爸时不幸惨死在火车轮下。后来，英子一家迁居。英子认识了一个厚嘴唇的年轻人。他为了供给弟弟上学，不得不去偷东西。英子觉得他很善良，但又分不清他是好人还是坏人。不久，英子在荒草地上捡到一个小铜佛，被警察局暗探发现，带巡警来抓走了这个年轻人。这件事使英子非常难过。英子九岁那年，得知宋妈的儿子两年前掉进河里淹死，女儿也被丈夫卖给别人，心里十分伤心。又不明白宋妈为什么撇下自己的孩子不管，来伺候别人……

这本书，像一位绘画大师，缔造出了真实的人性世界，善恶、冷暖，为我呈现了一出精彩绝伦的画面。我一向对名著不太感兴趣，只喜欢看小说、童话。明珠的话，往往是看了半点便将其打入“冷宫”。《城南旧事》不同，悠悠的叙述带我走进了二十世纪的老北京，《城南旧事》中满含着英子怀旧的情感。书中的一切都是那样，缓缓的流水、缓缓的驼队、缓缓而过的人群、缓缓而逝的岁月……

主人公英子的`世界是单纯的，充满疑问的，充满无知的。她和被人们认为是疯子的秀贞结下了长久的友情，三天两头的往惠安馆里钻;她和“小偷”写下承诺，还认真地听着“小偷”的故事;她爱着自己的奶妈，看见奶奶离去，英子伤心难过。“惠安馆”、“骆驼队”、“兰姨娘”、“驴打滚”、“爸爸的花”，每一章节都感人肺腑。不过，这些故事的主角最终都离开了英子，他们的离去，让小英子坚强了、长大了。

**仿写城南旧事作文350字35**

《城南旧事》是一部久久不能忘怀、记载着英子童年往事的长篇小说，林海音奶奶通过英子童稚的双眼来看生活琐事，作业：《城南旧事》读后感。我仿佛身临其境，与书中的情感起伏与共。它丰富的故事内容和鲜明的人物形象，给我们还原了北京那个年代的生活。这本书里既有令人怀念的童年故事，又有传神的水彩画作，图文并茂相得益彰。在作品中，海音奶奶并没有停留在表面化的絮絮叨叨，而是以细腻的语言把故事中的人物刻画得栩栩如生，如井边的伙伴妞儿、惠安馆的疯女人秀贞、藏在草堆中的小偷、爱笑的兰姨娘和英子家的仆人宋妈，都让我们觉得这些人物就活在我们的身边，嬉笑怒骂很是熟悉。

读完此书，我的脑海里便同时出现了一个大舞台，伴随着不同角色的不同心情，变幻着五彩缤纷的灯光，立体地将他们生活中的酸甜苦辣呈现出来，让人印象深刻，心情久久不能平静。妈妈说：“对于经典的作品，读一遍是不够的。因为在不同年龄段，每个人的理解力也不同，所以每次读起来都会有新的感悟。”我想，《城南旧事》就是这样的作品。

**仿写城南旧事作文350字36**

读完《城南旧事》之后，我受到了很大的启示，因为它使我明白了生活中许多的事。

《城南旧事》这篇文章它主要讲的是林海音小时候的事。她小时候十分天真，因为她那时候就想分清楚谁是好人，谁是坏人。而且还经常参加大人的情感纠纷，这样慢慢的成长，林海音终于成大人，当她应该为父母尽孝的时候，她的父亲却突然死去，这让林海音十分痛苦，但她并没有放弃，她一边照顾家人，一边去完成自己的梦想。经过几年的努力，她终于成了一个伟大的作家。

林海音靠自己的努力完成了自己的梦想，还让家人过上了幸福的生活。虽然林海音在完成梦想的路上很艰难，很辛苦，但是她没有放弃，而是继续走下去。

在我们的生活中也会遇到很多的困难，但是，我们只要不放弃，不灰心，就一定能走过去的。当考试没考好时不要灰心，只要下次在认真一点，就一定能考好的。当没把事情做好时，不要紧，如果下次再做认真一点，仔细一点，就一定能做好的。

**仿写城南旧事作文350字37**

这几天我读了一本书叫做《城南旧事》，主要讲：

20年代末，六岁的小姑娘林英子住在北京城南的一条小胡同里。经常痴立在胡同口寻找女儿的“疯”女人秀贞，是英子结交的第一个朋友。秀贞曾与一个大学生暗中相爱，后大学生一去不返，秀贞生下的女儿小桂子又被别人扔到城根下，生死不明。英子对他们非常同情。英子得知小伙伴妞儿的身份很想小贵子，又发现她脖颈后的青记，急忙带她来找秀贞，秀贞与离散六年的女儿相认后，立刻带妞儿去找他爸爸，结果母子死在火车下。

他为了供给弟弟上学，不得不去偷东西。英子觉得他很善良，但又分不清他是好人还是坏人。不久，英子在荒草地上捡到一个小铜佛，被警察局暗探发现，带巡警来抓走了这个年轻人，这件事使英子非常难过。英子九岁那年，她的奶妈宋妈的丈夫冯大明来到林家。英子得知宋妈的儿子两年前掉进河里淹死，女儿也被丈夫卖给别人，心里十分伤心，不明白宋妈为什么撇下自己的孩子不管，来伺候别人。后来，英子的的爸爸因肺病去世，英子随家人乘上远行的马车，带着种种疑惑告别了童年。

我觉的英子是一个善良、可爱得人，善良是因为他帮秀贞找到了她的女儿。

这本书，的确让人沉醉，它像一位绘画大师，缔造出了真实的人性世界，为我呈现了一出精彩绝伦的演出。合上此书，房间里飘着一股淡淡的幽香，久久无法散去……

**仿写城南旧事作文350字38**

看《城南旧事》，心头漾起一丝丝的温暖，因为已经很少看见这样精致的东西，因为她不刻意表达什幺，只一幅场景一幅场景地从容描绘一个孩子眼中的老北京，就像生活在介绍它自己。那样的不紧不慢，温厚淳和，那样的安静祥和，弥久恒馨，那样的满是人间烟火味，却无半点追名逐利之心。

它透过主角英子童稚的双眼，向世人展现了大人世界的悲欢离合，有一种说不出来的天真，却道尽人世复杂的情感。

妞死了，疯子慧贞带着妞去找她的亲爸，追火车被火车撞死了。

从“自从六年前的那一次，我何曾再迟到过？”“爸爸也不拿我当孩子了”“快回家去！快回家去！……我好像怕赶不上什么事情似的”“‘老高，我知道是什么事了，我就去医院’。我从来没有这样的镇定，这样的安静”等句子可以看出：“我”已真正感觉到自己长大了，懂事了。英子在毕业时成为优秀学生，代表同学们领毕业证书和致谢词，她确实已经长大了。

宋妈这样的离去，是喜是悲，似非英子所能理解，但书中应为有了宋妈和她的故事，而添加了多层的深度。

其实，在现实生活的实际奋斗中，绝望也不是件容易的事。

**仿写城南旧事作文350字39**

在惠安馆中，有一个让我赞叹的人物。疯子——秀贞，是一个爱孩子，却为了小桂子儿不顾一切的伟大母亲。我感觉她对每一个人都很亲切，不像现实中大家对疯子的印象。还有妞儿，她是一个勇敢坚强的女孩儿。我看到前面宋妈对妞儿的描述：眼睛下有两个泪坑，一副薄象，就觉得她是一个柔弱、爱哭的小姑娘，而且在现实生活中，大多数女孩子都一样。其实妞儿是一个有坚强意念、对自己充满信心的孩子。然后是英子异想天开，她的心里有那么多怪怪的想法，让我一下就喜欢上了这个林海音小时候的形象。最后是大人的方言，一个家庭中有各种各样的语言，一样东西常常说不清楚到底叫什么，这让我对文章的联想更感兴趣，像是走进了了英子多姿多彩的童年。

故事前边介绍了人物，后面就有了有趣故事情节。一会儿悲伤，一会儿愉快，一会儿喜出望外，一会儿垂头丧气。从秀贞给小桂子做的衣服中，看出秀贞多么渴望自己的女儿能够回到身边来，这一段是使我最感动的一段。我想，衣服还在，可穿这些衣服的小桂子到哪里去了呢？这时，秀贞怎么知道自己的孩子就在好朋友身边呢？

城南旧事是一部让我们理解以前孩子童年的好书，也是一部感人故事，更是流露出对童年无限想念的故事。希望以后，当我长大后翻开《城南旧事》时，能够看见童年依旧在眼前里出现。

**仿写城南旧事作文350字40**

读完了林海英写的《城南旧事》，我仿佛回到了那个古老的北京。全篇文章的文笔淡淡的，但如茉莉，清香中耐人寻味。

看《城南旧事》这本书，心头总是漾起一丝丝温暖，因为在这个钢筋泥水的城市里，已经很少看见这样精致的东西了，它不刻意表达什么，只是一幅画面一幅画面地从容描绘一个孩子眼中的老北京，就像生活在介绍它自己。那样的不紧不慢、温厚淳和，那样的安静祥和、弥久恒馨，那样的满是人间烟火味，却无半点追名逐利之心！

**仿写城南旧事作文350字41**

第一个是李子木跳，接着到了黄淳了，她先站好位置，两手往前送，两脚一蹬，\"1米43。记得有一次，我只是帮-个老师小事，我的品行立刻有进步了。后来，道光帝王在1838年让林则徐为钦差，赴广东查\_，把\_禁止?来到教室的北面，你能看到沙坑，还有许多健身器材，有单杠、有双杠、云梯等。

这是一部自传体小说，他一朴实纯真的笔调，描绘了20世纪20年代，主人公小英子在北京城南经历的童年往事，向我们展示了一个孩子眼中的老北京，一段世纪初北京人的生活。通过看似狭小的描写，却反应了当时北京的整个历史面貌，有极强的社会意义。斜着嘴笑的兰姨娘，骑着小驴回老家的宋妈，不理小孩的德先叔，椿树胡同里的疯子，井边的伴侣，藏在草堆里的小偷......这些都是社会底层的人物。作品刻画出了中国妇女的勤劳、贤达、温柔、善良的美德，表现了她们心灵的桎梏和命运的悲剧。而时代的推移、社会的蜕变、世事的沧桑又通过这些人物的命运世事牵动着我的心。

文中讲的这些人，是最平凡的人；事，是最平凡的事，却发掘出了人性的美和人情的美，这浓浓的离愁别绪对祖国故土的思念之情自然而然地散发出来。

小英子童年遇到的每一件趣事都深深印在我的心上。她的童年故事十分真实、纯朴，那样的纯净淡泊，弥旧温馨。《城南旧事》就如苦涩中的一丝香甜，把我们拉回了过去，回忆童年。

**仿写城南旧事作文350字42**

“人生难得是欢聚，唯有别离多。”

每当我听到李叔同的《送别》，脑海中便会浮现出英子的身影。她正用自己那双天真、纯洁的大眼睛，注视着生命中的每一个过客。

佛说人生有“八苦”，“爱别离”为其中之一。一个人也好、一个事物也罢，无论自己如何喜欢，如何珍惜，都不可能永远相守、永远拥有。因为“送别”，才是人生的主旋律。

在《城南旧事》中，英子亲身经历了朋友之间、亲人之间的种种别离。秀贞和妞儿的惨死、小偷的意外被捕、宋妈的绝望离去、父亲的病逝，一个个发生在老北京的别离故事连缀起了英子的.童年。正是在这样一次次的别离中，英子长大了，从冬阳里效仿骆驼咀嚼的幼童，到肩负起家庭责任的长女，她变得独立、坚强、勇敢，从容不迫地面对生活中的打击与磨难。

是啊，人生固然是一个不断失去的过程，但有失就有得，在历练中成长，这不就是人生的收获吗？就像蝴蝶，在破壳而出的那一刻，它们虽然失去了温暖的保护，但却获得了广阔的世界和飞舞的自由。再黑暗的角落里也会有欢笑；“黄板儿牙”的驴脖子上，也套着一串小铃铛，在雪后的清新空气里，发出悦耳的清响。

**仿写城南旧事作文350字43**

海音婆婆小时的趣事，让人仿佛回到了那个令人陌生但并不久远的年代。这本书不但道尽了小孩子间纯真的友谊，还反映了当时社会的穷苦，没钱的无奈，人与人之间各种离奇的琐事，还有封建制度的黑暗。书中的“惠安馆”，说的是小英子和秀贞及妞儿之间的故事，让人感动。小孩子的勇敢，小孩子的机智，让人回味无穷，同时又反思自我。海英婆婆的文章，还有那些蕴藏在书里面的经典图画，而那图画是一种典雅美的线条勾勒出来的黑白画。

那种充满哲理的色彩，尽管只有两种颜色，却也体现了善恶美丑，酸甜苦辣，让人进入一种能从客观和当局者的角度来体会其中的精妙绝伦之美。图画和文字的交织，眼前看到的是像电影般活灵活先现的画面。英子，一个奇特腼腆而且善良守则的人物性格被刻画出来了。英子和妞儿的情分十分深，只不过遭到了棒打，那就是妞儿的不幸遭遇所带来的影响。后来母女重逢，造化弄人。秀贞，这个妙龄清纯的良家姑娘，也许是因为“错爱”落到了如此下场。故曰：一失足成千古恨。英子的情感十分突出，她帮助妞儿母女重逢，还把妈妈的手镯给他们做盘缠，让他们逃离苦海。英子的品格，纯真可爱，没有杂糅的东西，叫我感动。《城南旧事》绝不仅是一本回忆录，它是名篇佳作，以它独特的特点，洗涤人的自私心，让人受到教育。我读林海音婆婆的书，的确让人感受它的优美典雅，沉醉其中。

**仿写城南旧事作文350字44**

感谢科技发展的日新月异，听书软件让我重温了一次城南旧事，再一次深陷其中。

我想，妞儿应该就是小桂子的吧，秀贞应该会找到思康的吧，然后秀贞便再也不疯了，而妞儿也再也不会招她养父的毒打了吧！可是，可是如果思康已经娶妻了呢？

我想，那个蹲在草地里的厚唇男人，也是个好人吧，他弟弟读书可厉害了，每次都能考第一呢。他如果读书的话，肯定也是很厉害的呢，他会听英子的我们看海去呢。后来他应该是见到海了吧，和弟弟去的吧。

我想，妈妈一定是知道兰姨娘的吧，他们不是说女人的直觉是最准的吗，只是妈妈该怎么说怎么做呢？还是英子知道德先叔，自小就当媒人了呢！

我想，宋妈经历了太多的相聚分离，苦痛挣扎了。她给小栓子改的许多衣裳，他一定是知道的吧，她给小丫头子做的褂子也一定会被穿在身上的吧。宋妈真的会和丈夫一起走的吗？她回去能看到小栓子吗？能抱一抱小丫

头子吗？还是他们会有一个小小栓子或者小小丫头子吗？如果是现在，宋妈会不会不走了呢？

我想，人是不会老，不会死的吧！如果会老，为什么爸爸就永远的停留在英子的十三岁了；如果会死，那为什么总有人说捞不死呢？他们说，人死后还有魂的呢！不知道爸爸的魂有没有看到英子毕业了，拿第一了呢？

不知道，秀贞，妞儿，蹲在草地的人，兰姨娘，德先叔，宋妈，小栓子，小丫头子，爸爸他们都还好吗？不知道他们是否看见英子长大了呢？

**仿写城南旧事作文350字45**

《城南旧事》通过小姑娘英子的眼睛，描写了当时北京形形色色的和许许多多的人和事。

《城南旧事》讲述的\"见到冬阳下的骆驼队，学骆驼咀嚼的傻事。\"在惠安馆遇到疯子秀贞，在油盐店认识妞儿，并帮秀贞找到女儿小桂子。\"我\"病好后，搬进新家。在附近荒原园中认识了一个厚嘴唇，光头的年轻人，他为了供弟弟上学不得不去偷东西。后\"我\"在荒草地上捡到一个桐像，警察局发现带走了这个人。兰姨娘也是作品中的一个重要角色，她是一位敢作敢为的新时代女性。\"我\"九岁那年，宋妈因小栓子的.死和丫头子被送人痛苦不堪，最后和丈夫离开了。后\"我\"毕业的典礼爸爸没参加，一件件的事情让\"我\"成长了。

文中我最喜欢的是《爸爸的花儿落了，我再也不是小孩子了》这一篇，几乎是全文总结。

英子的童年是纯洁的，如一块无暇的翡翠。而我的童年则是甜蜜的，如蜜一般甜美。

看《城南旧事》这本书，心头总是漾起一丝丝温暖，因为在这个城市里已经很少看见这样精致的东西了。它不刻意表达什么，只是一幅画面从容地描绘一个孩子眼中的老北京，就像是生活在介绍她自己。

每一朵花，在绽放之前，都需要经过发芽，生根，冲破花苞才能绽放出美丽的花朵。这个过程是十分艰苦的，只有经过后才能明白其中的道理。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